

证券代码：873923

证券简称：碧之江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罗一帆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合法合规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999,83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8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9 日